

证券代码：000690

证券简称：宝新能源

公告编号：2019-016

债券代码：112483

债券简称：16 宝新 01

债券代码：112491

债券简称：16 宝新 02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会计政策，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经对报告期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分析、测试和评估，公司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经公司对报告期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8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2,544.1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名称	2018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05.22	92.16%
1.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05.22	43.68%
其中：国金证券	4,505.22	43.68%
2.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	48.48%
其中：微金所	5,000.00	48.48%
二、长期股权投资	13,038.95	126.42%

其中：东方富海	13,038.95	126.42%
合计	22,544.17	218.58%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说明

2018 年度，公司拟计提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4,505.22 万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1) 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大幅下降或持续下降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 计提情况

本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股票。截止 2018 年末，公司共持有国金证券股票 18,929,508 股。依据国金证券股票 2018 年年末的公允价值 13,553.53 万元，与 2017 年年末的公允价值 18,058.75 万元的差额，公司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4,505.22 万元。

2、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说明

2018 年度，公司拟计提的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5,000.00 万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1) 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投资对象的经营状况、政策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情况等因素的变动情况，对相关资产计算其可收回金额，确认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2) 计提情况

本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深圳微金所金融信息

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金所”）股权。截止 2018 年末，本公司对其的投资金额为 5,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5%。

据了解，微金所公司账面已基本无营运资金，且后续对债务人的债务追偿难度极大，该司已基本丧失业务经营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预计公司投资无法收回。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持有的微金所的股权投资进行全额计提减值。

3、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说明

2018 年度，公司拟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3,038.95 万元，占 2017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1）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投资对象的经营状况、政策环境、市场需求、行业情况等因素的变动情况，对相关资产计算其可收回金额，确认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2）计提情况

本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富海”）股权。截止 2018 年末，本公司该项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为 142,788.95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

东方富海作为综合性的基金管理运作公司，其收入组成部分业绩奖励收入、投资收益等与其主观时机判断、资本运作水平、证券市场行情、IPO 发行政策、二级市场交易政策等因素非常相关且波动较大。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东方富海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815.22 万元，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9,216.54 万元，连续两年均未达到业绩承诺。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深圳市中诚达资产评估顾问有限公司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东方富海股东全部权益之市场价值进行了估算，出具了《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中诚达咨评字【2019】第 Z015 号）。估值报告结论为：“根据东方富海财务报表及可获取的公开市场信息，采用市场比较法对东方富海股东全部权益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估算；经综合分析，东方富海股东全部权益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参考价值为 432,5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亿贰仟伍佰万元整）。”根据该估值报告，公司对东方富海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13,038.95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将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22,544.17 万元，减少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2,544.17 万元。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审计报告。

四、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以决议的形式对该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1、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可以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会计政策，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深圳市中诚达资产评估顾问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估值报告》（中诚达咨评字【2019】第 Z015 号）。

特此公告。

广东宝丽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